

安徽理工大学党政办公室文件

校党政办〔2023〕17号

关于举办第九届安徽理工大学“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学院及有关单位：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互联网+”大赛）已经成为覆盖全国所有高校、面向全体大学生、影响最大的高校双创赛。为认真贯彻落实大赛“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创”要求，更充分地发挥我校校内外科技资源优势，做好第九届大赛参赛工作，充分展示学校创新创业成效，遵照“及早行动、系统组织”原则，学校决定在全校开展“互联网+”大赛项目征集工作，并举办第九届安徽理工大学“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提前谋划动员

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工作。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部署，营造由主要负责人谋划部署，分管领导具体负责，科研骨干、新进博士、青年教师等积极参

与指导，大学生广泛参与的浓厚氛围，通过单位网站、新媒体等广泛宣传“互联网+”大赛，形成“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年“不断线”、全员“在一线”的良好工作机制。

二、注重融合，学习先进经验

各相关单位在遴选和培育“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作品过程中要注重与其他竞赛、创新活动有效融合，加强与“挑战杯”系列竞赛和其他高质量竞赛的融合，做到互促互补，相互借鉴，共同促进。

学校鼓励遴选培育的“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作品申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并予以优先资助。已经立项的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原则上要参加“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参赛获奖情况作为结题的重要参考。

各相关单位要积极组织师生学习全国、全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优秀作品，从优秀作品中汲取形式、创意、内容的经验，善于“站在巨人肩膀上”不断优化作品。可采用专家报告会、产品实物展示会、优秀参赛团队交流会等形式，积极邀请曾在全国、全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指导教师、团队成员分享经验，帮助提升参赛水平。鼓励跨学院间学习交流和组队。

三、充分挖掘、积极培育作品

各相关单位要广泛依托专业特色、学科背景、科研业绩、创新创业实际等提前谋划遴选和培育“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作品，重点从近几年重要科研项目及成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创新创业案例、重大竞赛作品成果、可行

性较高的创意、校友创业资源等内容中遴选培育“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作品，支持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跨学院、专业组队参赛；引导拥有较强科技竞争力、良好市场前景成果的优秀科研团队积极参赛；支持有条件、有实力的初创企业参与竞赛；鼓励师生共创，支持专业教师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带领学生培育高质量的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及时组队并明确组建有影响力的指导教师队伍，建立工作机制，提供必要的条件支持和经费保障。

已经在全国、全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学院，要发扬和继承好优秀作品的竞争力，力求原来团队的延续性，在原有作品基础上不断完善改进、拔高提升，争取在今后比赛中获得更好成绩。

各相关单位要及时确定拟重点培育作品并及时将拟培育作品信息报至创新创业学院，便于开展针对性指导。

四、时间安排

1. 项目挖掘与培育（2023年3月前）

主要进行大赛的宣传动员，组织学习大赛规程，交流学习，挖掘项目，组建团队，深入开展项目培育。

2. 校级初赛（2023年4月下旬）

由各学院组织开展，对本学院报名作品进行初审（初赛），并将评审结果报创新创业学院。

3. 校级复赛（2023年5月中旬-6月底）

学校组织专家对各学院推荐的项目进行复审（复赛），评选出校赛等级并打磨辅导、推荐项目参加省赛。

4. 省赛和国赛（2023年6月-10月）

根据省赛和国赛的晋级名额和要求，推荐参赛的项目进行集训和备战。

五、注意事项及材料报送

1. 根据大赛要求，所有参赛项目需要在大赛官网（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 <https://cy.ncss.cn/>）正式开通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报名通道后，注册报名方可视为参赛。

2. 在安徽省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正式通知下发前，比赛暂以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实施方案及评审规则（见附件1-2）为准。

3. 各相关单位要在3月11日前完成动员部署，及时举办经验交流会、报告会等。

4. 各相关单位按照要求积极遴选培育作品，其中每个学院应遴选一定数量的拟重点培育作品（马克思主义学院除外，外国语学院和人文社会科学学院不低于3项，具有一级学科博士点的学院不低于10项，其余学院不低于6项），于2023年3月25日前填写《第九届安徽理工大学“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培育项目信息表》（附件3），连同培育项目计划书报送至创新创业学院。

其他须报送的材料按照大赛安排正常进行，如有变动创新创业学院将提前通知。

附件：1. 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

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2. 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评审规则
3. 第九届安徽理工大学“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
大赛培育项目信息表

安徽理工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3年2月14日

